**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**

**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**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28 日(星期二) 下午 13:10-13:4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主持人: 楊主任委員其文

出席委員: 張委員中煖、郭委員美娟、劉委員錫權、詹委員惠登、陳委員雅萍、陳委員約宏、劉委員慧謹、曲委員德益、簡委員立人(請假)、王委員雲幼、魏委員德樂、張委員婉真

列席人員:蔡主任凌蕙、林主任宏璋、招生組組長張翠琳、綜合企劃組組

長林文斌

記錄: 研發處周君霖專員

一、召集人報告（略）

二、提案討論

**案由一：為本校文化資源學院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「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學碩士學位班」申請裁撤案，提請審議。（提案單位：研發處）**

說 明：詳如提案單。

**決 議：照案審議通過。**

**案由二：為本校音樂學院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申請學籍分組調整計畫案，**

**提請審議。（提案單位：研發處）**

說 明：詳如提案單。

建議事項:建議檢討學分及課程安排，以符合學位(MFA)之要求。

**決 議：同意調整為碩士班不分組，但學位維持 MFA/MA 之區分。**

**案由三：為本校美術學院美術學系碩士班申請學籍分組調整計畫案，提請**

**審議。（提案單位：研發處）**說 明：詳如提案單。

建議事項:請以美術學院的整體角度思考所屬系所結構問題，包含美術系

碩士班及藝術跨域研究所整併的可能性。

**決 議：原案撤回後，重提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。**

三、臨時動議: 無四、散會: 13:40